

【公告】青溪國民小學開學防疫指引

一、9月1日開學校園防疫措施：

◎入校條件

- 本校相關教職員、游泳教練及社團老師皆已完成疫苗第1期接種且滿14日，其餘臨時性入校與學生接觸者將要求提供PCR或快篩陰性證明。
- 家長及訪客依防疫規定，無必要性者不入校園。
- 發燒、急性呼吸道感染者，或有新冠感染風險者，禁止入校，落實「生病不上班、不入校園」。
- 學生入校依規一律戴上口罩，用餐及飲水可拿下外，其餘時間務必戴上口罩，學生書包也請多放3-5個口罩備用，**學校已統一採購全校學生午餐用隔板**，開學後發放，學生可自備酒精消毒噴瓶，消毒午餐隔板用。

◎教學活動

- 採固定座位不併桌、固定成員，落實點名；社團及課後照顧等跑班方式也比照辦理。
- 師生全程佩戴口罩。無法戴口罩如吹奏類樂器，或無法避免肢體碰觸體育課程，暫時調整課程內容。
- 設備器材避免共用，或輪替前消毒。
- 校外教學活動，依校外教學活動防疫指引規定辦理，參加家長須完成疫苗第1期接種且滿14日，或提供出發前三日的PCR、快篩陰性證明(需傳給導師備查)。

◎餐飲防疫措施

- 飲水機定期清消，僅供裝水、禁止以口就飲。
- 教室內用餐，專人打菜，使用隔板，不併桌、不交談。
- 午餐隔板使用完成後，進行消毒及收納，學生可自備消毒用酒精小噴瓶。

◎大型集會活動

- 開學始業式、兒童朝會或音樂會等大型活動，採線上直播辦理。
- 室內逾80人、室外300人時，提報防疫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施行。
- 周一及周四晨間體能活動，依防疫規定：室外不逾300人下進行。
- 學校運動會暫定10月23日辦理，將依防疫規定，報教育局同意後辦理。

◎學生下課活動建議

- 依下表建議到操場之使用年級，請各年級依建議表時間至操場活動。
- 至操場活動之小朋友，一律戴上口罩，遮住口鼻，落實防疫措施。
- 請學生盡量從事個人體能活動，下課時間一樣不接觸，不追逐，不共用器具，避免群聚。
- 未能到操場之年級，建議可從事靜態之下課活動，如望遠凝視、上廁所，飲水機裝水、桌遊或棋藝活動、閱讀活動…等。

青溪國小下課時間操場使用分配建議表

星期	8:45-8:50 晨掃結束	9:30-9:40 第一節下課	10:20-10:30 第二節下課	11:10-11:20 第三節下課	13:05-13:10 午休結束	13:50-14:00 第五節下課	14:40-14:50 第六節下課
一	低年級	中年級	高年級	低年級	中年級	高年級	掃地時間
二	低年級	中年級	高年級	低年級	中年級	高年級	
三	低年級	中年級	高年級	掃地時間			
四	低年級	中年級	高年級	中年級			
五	低年級	中年級	高年級	中年級	高年級	高年級	掃地時間

二、本校 9 月 1 日開學後，校外人員入校原則：

- (一)各校午餐工作人員(包含送餐、定期入校清洗等)入校服務：比照教育部防疫指引相關規定，已安排完成疫苗第 1 劑接種滿 14 日為入校工作人員；若無則比照家長及訪客入校方式，以不接觸到校內學生之時段及地點為原則，與學校協商送餐至指定地點。
- (二)身障生家長入校：原則不入校；惟上下學時間，身障生確實有陪同到班之需求者，優先由學校安排人員協助，學校安排人員確有困難者，仍得由家長陪同，配合學校妥善規劃家長入校動線。
- (三)校園工程相關人員入校規範：
 1. 依據 110 年 8 月 17 日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辦理。
 2. 本市校園工程人員屬第 3 條第 2 項之條件，落實入校(園)時實聯制、體溫量測(額溫 $<37.5^{\circ}\text{C}$ ；耳溫 $<38^{\circ}\text{C}$)、手部清消及監測健康狀況，且應全程佩戴口罩。施工期間需設置安全圍籬，採分區施工方式，不與學生有近距離接觸。
 3. 有關分區施工將提供排定之課表予廠商，並運用餘裕空間、圖書館等，彈性調挪教室空間或安置學生，以樓層或可完整隔離區間為單位，讓廠商可分區進場加速完工。

(四) 志工入校服務原則：

1. 開學後志工入校服務排班人力應以最低限度運用為原則，疫情期間由本校評估是否有運用志工之必要性，並盤整志工接種情形，進行意願調查及排班，由相關各組行政人員進行管控。
2. 排班尊重志工個人意願，倘有需求應於開學前先將訊息知會志工隊長或志工本人，以安排開學前已接種疫苗 14 天以上志工為優先。
3. 志工應以從事必要性工作為主要安排原則，並配合執勤時全程佩戴口罩、識別證、落實消毒、實聯制、量測體溫，執勤空間維持通風及社交距離。

(五) 交通導護志工協助部份，建議處理原則如下：

1. 以不進入校園為原則，若需進入校內，以安排已接種疫苗 14 天以上的志工優先擔任。
2. 導護執勤用具保管及維護方式：
 - (1) 提供志工保管，固定使用。
 - (2) 放置於警衛室。
 - (3) 寄放於附近店家。
 - (4) 每次使用完畢均須立即消毒。

(六) 幼生家長入園原則：

1. 家長及外人不進入校（園）為原則。
2. 考量幼生年紀尚小且有新生，經幼兒園認定有入校（園）必要者，幼生可由一位家長陪同，上學時間從鎮撫街幼兒園生專用之彩虹門口走入幼兒園。
3. 送至幼兒園指定地點後，務必親自將孩子交給老師即立刻離開校（園），不得進入幼兒園教室內，以避免群聚感染風險。

三、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家長班親會參考指引：

- (一) 辦理依據：教育部 110 年 8 月 17 日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辦理。
- (二) 辦理期程：學校應在每學期開學前 1 週至開學後 3 週內舉辦家長日為原則。
- (三) 辦理方式：本校辦理方式以實體會面辦理，落實防疫措施，集會活動人數上限：室內 80 人，每人保持社交安全距離 1.5 公尺 (2.25 平方公尺/人)；室外 300 人，每人保持社交安全距離 1 公尺 (1 平方米/人)。
- (四) 持續關注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疫情發展及規定，以共同維護師生安全。

四、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校外教學參考指引：

(一)依據教育部 110 年 8 月 17 日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辦理。

(二)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布之疫情發展及規定持續滾動修正辦理。

五、運動會依防疫規定，將如期辦理，相關辦理防疫計畫將送教育局核定。本校所有教職員疫苗皆已接種，本次運動會將以高規格防疫規範辦理，相關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公告及實施，並配合防疫政策滾動式修正。

六、開學後教資科將密切留意本校網路頻寬使用情形，倘學校頻寬使用達 80% 以上，將調整頻寬以應校園師生線上教學需求。另各校提供師生硬體設備倘有不足之現象，請個別與教務處聯繫。

七、本市 110 學年度語文競賽及藝文競賽將秉持 5 不原則「不練習、不觀賽、不攝影、不用餐、不頒獎」規劃辦理，並參考中央相關防疫規範滾動修正。

八、開學後依教育部防疫指引，本校教職員工接種疫苗未滿 14 日者，依規定需進行快篩或持核酸檢測(PCR)陰性證明，目前全校教職員工、社團老師及午餐團膳送膳人員，皆已完成第一劑疫苗施打。另電力監造及電力、冷氣及 EMS...等學校工程施工人員因不排除入班施工，也會要求提供相關陰性證明後始可入校施工。

九、本校已採購 COVID-19 快篩試劑，可供本校作為開學後臨時快篩使用，使用時機、原則與注意事項將依規定執行。

十、學務處將配合中央防疫相關政策，彙整 9、10 月全局的學校相關活動，依相關防疫規定辦理相關規劃及執行。

十一、開學在即，本校以防疫為最優先、以校園安全為重，落實開學前萬全準備，開學後全面防疫備戰，持續關懷師生健康，提供適時協助與輔導。

十二、相關防疫規定，將依中央防疫標準，滾動式調整及配合因應。